

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4年12月31日，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以专人递送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送达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。

2025年1月7日，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经审议，通过《关于向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。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，关联董事张凤阳、周建裕、孙永兴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经审议，通过《关于王金鑫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